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以工代赈

2025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

渝财农〔2025〕63号

相关区县（自治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以工代赈2025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财建〔2025〕230号）和《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25年第三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渝发改投资〔2025〕849号），现将以工代赈2025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代码：10000013Z135060000070）下达给你们，专项用于以工代赈工程，具体区县、金额及科目列报详见附件。

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请相关区县（自治县）财政局迅速将资金分解并下达至同级有关部门。相关区县（自治县）要按重庆市财政局等11个部门《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渝财农〔2024〕17号）和市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资金，并接受财政部重庆监管局的监督。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禁挪用挤占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要进一步强化资金绩效管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相关区县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渝发改投资〔2025〕849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和项目建设顺利实施。

附件：以工代赈2025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下达表

重庆市财政局

2025年7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